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宁安委〔2019〕5号

自治区安委会关于切实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 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林草局及有关部门：

4月5日上午9时，同心县张家源乡海棠湖村、折崾沟村、赵圈槽村发生山火，过火面积约2000亩（以最终统计结果为准）；4月5日11时50分，盐池县向阳村发生草原火灾，过火面积约6亩；4月5日12时31分，西吉县与原州区交界处偏城乡伏垴

村松树梁发生荒草和灌木火灾，过火面积约 285 亩；4月 5 日 13 时，盐池县王乐井乡发生草原火灾，过火面积约林地 13 亩，草原 800 亩；4月 5 日 13 时 06 分，西吉县偏城乡偏城梁荒草灌木发生火灾，过火面积约 345 亩。火灾发生后，自治区主席咸辉、常务副主席张超超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各地及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森林草原的防火工作，要认真吸取教训，确保此类事件不再发生，注意扑救时的安全。为了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领导的指示精神，切实做好我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坚决遏制我区森林草原火灾多发频发的势头，各地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结合当地实际，加强领导、强化管理、严格执法、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一、提高思想认识。从近期我区连续发生森林和草原火灾的情况来看，部分市、县（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认识不深、重视不够、履职不到位、措施不得力、行政执法不严格，导致清明节各地发生 4 起森林火灾事故。因此，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和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认真研究本地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特点，查找本地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近期召开的会议、下发的文件以及各级领导批示精神的情况。强化安全红线意识，特别是要深刻汲取山西沁源、四川木里森林火灾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切实提高做好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极端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做好本地区、

本行业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坚决遏制我区森林草原事故多发的状况。

二、加强安全管理。从近期我区发生的几起森林草原火灾原因看，责任不落实、管理不到位是火灾发生的主要原因。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森林草原的安全管理，特别是要严格落实地方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严格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严格落实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层层压实监督管理责任。各级公安部门要加强对森林草原火灾事故的查处，对于违法违规造成的火灾事故，要依法对责任进行惩处，构成刑事的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能姑息迁就。

三、抓好工作落实。从自治区安委办近期对部分地方政府、行业管理部门和经营单位督查检查的情况以及从近期发生的多起森林草原火灾原因看，一些地方在森林火灾扑救中存在安全措施不足，临场指挥不当，防护装备落后等问题。各地、各部门要认真按照习近平总书记“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和近期习近平总书记对“3.21”事故提出的抓工作落实要求，特别是要加强对各类隐患的整改，加强对进入林区人员的管理，要加强对火源的管控，切实加强对祭祀用火和农事用火的疏导和监管，严打违规野外用火行为，坚决防止因人为因素造成火灾事故，对失职渎职的有关工作人员，要依纪依规进行问责追责。

四、强化应急准备。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特别是要加强对森林草原扑火队伍的建设，要尽快组

建专职应急扑火队伍，严格落实安全规定，配齐火场防护装备，开展紧急避险演练，提高扑火人员应对险情的素质和能力。火灾发生后，要及时疏散受威胁群众，禁止未经专业训练的人员参加火灾扑救。现场指挥人员要把安全放在首位，尊重火场规律，科学组织扑救，坚决防止扑救人员伤亡。

五、深刻总结教训。针对近期尤其是清明节当天我区发生的多起森林草原火灾事故，特别是发生伤人事故的地区和单位，要以案说法，深入查找原因和漏洞，坚持问题导向，制定并完善火灾预防和扑救的系列制度和规范，落实依法治火，坚决遏制森林草原火灾多发态势，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自治区安委会主任、各副主任，自治区安委会办公室主任、各副主任，各安委会成员单位。

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5日印发